

攀枝花市市场监管“十五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目 录

第一篇	编制背景
第一章	“十四五”时期市场监管主要成效
第二章	“十五五”时期面临的发展形势
第二篇	总体思路
第一章	指导思想
第二章	基本原则
第三章	主题计划
第四章	主要目标
第三篇	重点任务
第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提升主体质量
第二章	建设质量强市，赋能建圈强链
第三章	保护知识产权，激发创新活力
第四章	完善监管链条，护佑民生安全
第五章	强化依法治理，规范市场秩序
第六章	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监管提质
第七章	加强党的建设，提供根本保障
第四篇	保障措施
第一章	加强组织引领
第二章	全面从严治党
第三章	完善要素保障
第四章	健全评估机制

《攀枝花市“十五五”市场监管规划》根据《四川省“十五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攀枝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编制，主要阐明全市市场监管领域战略意图，明确市场监管部门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各类经营主体经营行为，筑牢市场安全底线、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提升市场治理效能，是“十五五”时期攀枝花市推进市场监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服务“两试引领、五市并进、共富共美”工作体系的宏伟蓝图，是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履职尽责、社会各界协同参与市场治理的共同行动纲领。

第一篇 编制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攀枝花市场监管部门整合后的第一个完整五年，具有里程碑意义。五年来，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助共富，开创了全市市场监管事业发展新局面，为“十五五”时期市场监管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一章 “十四五”时期市场监管主要成效

第一节 共富建设持续发力

成立推进共富建设领导小组和4个工作专班，制定任务清单全面推动市场监管系统共同富裕“2+27+N”重点任务，成功争取省市场监管局出台八项措施、省药监局出台十二条措施支持攀枝花市场监管助力共同富裕。创新实施促进经营主体增加、发展能

力增强、从业人员增收“三增”行动，探索市场监管助力共富路径。

第二节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准入环境优化。探索推行市场准入“自公告”预服务制度，提供“一对一”导办服务，获国务院督查激励。落实惠企政策，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开展“个转企”“名特优新”梯度培育，推行市场准入“零距离”服务，获省局经验推广。“十四五”期间，全市培育全国“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 132 户，实现“个转企”1470 户，经营主体增至 12.74 万户，增长 21.31%。受新冠疫情、经济下行影响，经营主体总量未达预期。

竞争环境规范。在全省率先将公平竞争审查纳入法治政府考评和全市公文办理流程，出台全市合法性审查与公平竞争审查衔接联动机制，深化川渝公平竞争审查合作，率先发布实施国有企业、行业协会竞争合规地方标准，全力促进公平。“十四五”期间，全市备案审查增量文件 2261 份，查办不正当竞争案件 67 件，培育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企业 5 家。

消费环境向好。在全省率先制定农贸市场、食品经营主体等 10 个领域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标准，打造“12315·助力共富”品牌，探索实施消费维权“红黑榜”重点公示制度，构建消费维权“五个一”机制、应对异常投诉举报行为工作机制，实施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十四五期间，全市培育放心舒心消费基础单元 865 个，连续三年消费者满意度排名全省前 5，4 件消费维权案例入选全省典型案例，市消委会连续三届荣获中消协先进集体。

第三节 质量强市建设深入推进

推进质量提升。加快质量强企强链强县建设，钒钛产业链质量强链行动入选省级质量强链项目并作为全省典型案例。成功打造的 PDCA 双循环质量工作机制在全省交流推广。集成质量、计量、标准、认证、检验检测等服务，建成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服务企业 5382 家次，帮助企业降低成本 2800 余万元。十四五期间，东区入选全国、全省质量强县培育库，盐边县入选全省质量强县培育库，培育天府质量奖、天府名品等品牌 63 个，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为 95.92%，增长 3.92 个百分点。

强化标准引领。充分发挥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平台作用，聚焦钒钛钢铁、阳光康养等优势产业制定标准，开展“百千万”、对标达标提升等行动，强化标准实施。“十四五”期间，全市获批准布国际标准 3 项、国家标准 49 项、行业标准 30 项、省级地方标准 20 项，建成 3 个省级标准化试点，获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 1 项、ISO 卓越贡献奖 1 项。

夯实质量基础。提升检测能力，实施数智化质量检测系统提升项目，检验检测参数突破 5000 个，覆盖钒钛全产业链。加强计量标准、检测能力建设，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20 项，启动筹建四川省钒钛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专项整治民用“三表”等民生计量秩序，立案查处 119 件。促成中检广西公司在攀设立质量服务中心，填补认证服务短板。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管理体系认证获证数增至 604 张，增长 51.76%，盐边

县获批全省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第四节 知识产权强市加快建设

促进知识产权发展。打造试点示范，申报获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获批实施省级专项资金项目 18 个，培育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 10 家。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探索推广知识产权“护航员包联”定制培优模式、专利“先使用后付费”模式，促进专利转化。十四五期间，全市授权专利增至 6707 件，有效发明专利增至 3653 件，有效注册商标增至 10070 件，万人发明专利增至 29.94 件、万人高价值专利增至 14.52 件，均居全省前列。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组建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委员会，联动公安、法院、检察院等建立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与行政执法衔接机制，实现区域协同、部门联动保护。探索地方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试点，建成维权援助站 35 个，处理维权援助 891 件。持续开展“春雷”“川渝地标知识产权保护”等专项行动，立案查处知识产权违法案件 789 件。依法处置四川冬春农业公司商标恶意注册案入选全省典型案例。

推进知识产权运用。建成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攀枝花分中心、国家商标业务攀枝花受理窗口、攀枝花市知识产权“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推出托管服务，实施钒基钛基贮氢材料产业等专利导航，拓展知识产权保险、质押融资产品，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贷款 1.33 亿元，备案专利密集型产品 287 件，持续驱动产

业创新。编制攀枝花市地域优质资源谱 105 个产品，梯次培育品牌，地标产品增至 18 件，“攀果”商标获第 23 届商标博览会金奖。

第五节 安全监管体系不断完善

强化食品安全。创新建立食品安全党政主要领导“双指挥长”制度，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并通过省级初评，推行“包保”制度压实监管责任、主体责任。试点保健食品“沙盒监管”模式，建立红橙蓝预防误食有毒野生菌防控预警机制、食品安全谣言治理体系。开展“守查保”“校园餐”等专项行动 70 个，推进食品安全“互联网+AI 监管”，每千人抽检食品达 4.2 批次，查办违法案件 2449 件。强化应急管理，加强新冠疫情冷链食品监管，举办西南四省八地较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边际协作演练。打造“食安花城”志愿品牌，开展“百村千企万户”宣传 426 场，食品安全满意度从全省第 16 位提升至第 8 位。

强化药品安全。成功争取省药监局出台 12 条专项政策，从审评审批、产业扶持、监管提能等方面支持我市药品监管、推进三医协同、助力共同富裕。提升检测能力，药品检测大楼竣工投入使用，推动信用风险分类分级监管，试点药品零售环节全品种信息追溯、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正负面清单监管。建成全省首批 27 个“民生药事服务站”，率先发布实施药品安全信息员、协管员地方标准。建成国、省、市三级不良反应监测哨点 14 个，每万人抽检量达 4 批次。组织“药品安全集中整治”等专项行动 10 个，查办违法案件 894 件，移送公安侦办 14 件。应对新冠疫情，全

覆盖检查保障疾控机构、接种单位、采样点、经营单位等药品和试剂安全。

强化特种设备安全。健全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应用全省特种设备智慧监管、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推动智慧监管。实施特种设备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化工、工贸、燃气、人员密集场所特种设备专项整治，检定新登记特种设备 5754 台、压力管道 342.89 千米，排查整改风险隐患 809 处，查办案件 84 件。改进电梯维护保养模式和调整电梯检验检测方式，339 部电梯实现物联网覆盖，推动出台四川省电梯安全条例，96933 平台处置应急事件 2608 起。因设备普遍老化、风险加剧，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未控制在预期范围。

加强产品质量安全。推动建立质量安全承诺制度，开展技术帮扶、质量问诊，解决企业质量问题 49 个。开展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燃气器具、电线电缆、“一老一小”等重点产品隐患排查和监督抽查，查办违法案件 418 件，监督抽查 3915 批次，处置不合格产品 329 批（次），有效防范风险。十四五末，全市生产经营单位 2.26 万家，其中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 38 家。

十四五期间，全市市场监管领域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和舆情事件。

第六节 监管手段持续优化

深化法治监管。实施包容审慎监管，编制行政处罚五张清单、

分类检查事项目录，探索推行市场监管服务型执法“四维融合服务包”，发布行政许可、政务服务、行政执法、行为免罚清单 1191 个事项，深化“亮码入企”“综合查一次”，纵深推进“春雷”“铁拳”等专项执法行动，查办各类案件 6376 件，罚没款 3604.59 万元；免于处罚、减轻处罚 1343 件，减免罚款 2181.63 万元。

深化信用监管。动态调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和抽查计划，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过程监管，年报率保持在 93.2% 以上。深入推进“信用修复一件事”改革，畅通受理渠道，加强监测提醒，精简审批流程，帮助失信经营主体重塑信用。“十四五”期间，实现信用修复 3.88 万户，帮助 2.68 万户民营主体获得信贷融资 282 亿元。试点推行经营主体除名改革，除名并公示“僵尸企业”70 户。

深化智慧监管。自主开发“食安花城”智慧监管平台，达成 20 多个省、市、县级监管系统数据共享，破解跨部门协作难题，经验做法入选 2023 年度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案例。创新打造“微小所”，延伸监管触角，实现末端发力、终端见效，经验做法入选总局“两化”建设典型案例。推进食品安全“互联网+AI 监管”，接入率达 64.39%。十四五末，在用信息化系统 61 个。

第七节 党建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彰显加强政治建设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学习教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建立“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党支部促学、党员自学”三级联动学习机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

责任制。“十四五”期间，组织“三会一课”1585 场次、主题党日 165 场次、讲授党课 197 场次，党建调研、公文竞赛、党建征文等获奖 15 次。

夯实组织建设。提升组织力，成立 2 个机关党委，开展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创建市级“四强”党支部 1 个；局机关党委荣获“攀枝花市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打造机关党建品牌，获评市直机关“机关党建示范品牌”；推动党建与业务双向赋能，1 个案例入选全市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助推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创新案例。

加强“小个专”党建。深化“万人进万企”活动，落实“三个身边”群众工作机制，184 名党员下沉社区开展“双报到双服务”。

深化作风建设。严格推行工作作风“十不准”，出台会风“十严禁”，实施量化分级考核管理办法。推进行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行风建设总体达标度 96.13%，居全省系统第一。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开展全市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问题、农村假冒伪劣食品问题等专项整治，1 个案例入选攀枝花全市典型实事汇编。

第二章 “十五五”时期面临的发展形势

迈入新发展阶段，全市市场监管工作基础持续夯实，监管格局与发展环境深刻变革，既面临多重政策叠加、改革赋能的难得机遇，也面临风险交织、能力短板等严峻挑战。

改革纵深推进，市场监管发展根基更加坚实。经过机构改革、

执法体制调整、知识产权管理职能优化，全市市场监管体系实现整体性重构，发展部门、监管部门、民生部门的职能定位更加清晰，以共同富裕统揽市场监管工作的格局基本形成。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向好，监管服务效能稳步提升，安全形势总体平稳，为“十五五”市场监管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多重利好叠加，市场监管现代化迎来新机遇。市场监管法治保障持续加强，《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实施纲要》《市场监督管理所条例》等制度将相继出台，监管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全面提升。市场监管总局启动实施监管设备更新、检验检测能力升级、智慧监管平台等专项建设，将有力推动补齐硬件短板、强化技术支撑。全国统一大市场加快推进，将持续释放政策红利、破解体制障碍，提升治理效能、赋能产业发展创造了良好外部环境。

风险挑战交织，市场监管履职尽责压力持续加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工作的重要论述，省委关于市场监管工作的定位，市委“两试引领、五市并进、共富共美”工作体系，要求市场监管更精准、服务更精细、治理更高效。面对经济下行，服务经营主体、赋能产业建圈强链能力不足，传统监管方式难以快速适配新业态新模式，民生领域安全基础较脆弱等问题亟待解决。

第二篇 总体思路

推动“十五五”时期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平稳高效发展，必须牢牢把握以下指导思想和重大原则。

第一章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监管和服务、活力和秩序，以市场监管现代化为主线，以高质量监管护航高质量发展，以高效能治理守护高品质生活，聚焦公平竞争、质量提升、安全底线、智慧监管、法治保障，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奋力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安全稳定、监管高效的现代化市场体系，为攀枝花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提供坚实市场监管保障。

第二章 基本原则

——**坚持党建统揽。**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市场监管事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为实现市场监管现代化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共富引领。**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同富裕的重要论述，坚定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持续以共同富裕引领市场监管各项工作，在深化改革、助力共富中推动市场监管提能增效。

——**坚持服务大局。**坚决落实市委工作体系，将市场监管工作摆进发展大局中谋划推动，统筹效率和公平、活力和秩序、发展和安全。发挥市场监管职能，助力建圈强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改善民生，维护人民根本利益。

——**坚持安全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将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要求贯穿市场监管工作全过程，预防为主，层层落实安全措施，压实安全责任；着眼根本，管住源头，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坚持依法治理**。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将依法行政、依法监管，推动执法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相统一。统筹执法资源、提升执法效果、推进法治教育，营造监管部门依法行政、经营主体守法经营、消费者依法维权的法治环境。

第三章 主题计划

——**夯基固本年**。2026年为夯基固本年，重点完善基础制度，强化基层建设，夯实安全基础，优化队伍结构，提升队伍能力，筑牢监管根基，夯实监管基本盘。

——**创新突破年**。2027年为创新突破年，重点深化改革创新，探索监管举措，强化赋能发展，优化助企服务，通过监管模式、赋能工具创新破解深层次矛盾问题，探索新经验。

——**巩固提升年**。2028年为巩固提升年，重点集成改革创新经验，构建集强监管、保安全、促发展、惠民生、助共富于一体的高效市场监管新体系，实现监管效能和服务效能统一。

——**深化发展年**。2029年为深化发展年，推动市场监管与产业发展高位匹配，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依托高效率治理实现高水平安全，市场监管事业全面发展。

——**优质服务年**。2030年为优质服务年，建成适配现代化

市场体系、高质量服务共同富裕、高水平监管治理的市场监管体系，实现精准监管、精细服务、高效治理。

第四章 主要目标

“十五五”时期总体目标为：安全形势稳、质量支撑强、创新动能足、消费环境优、经营主体活，重点目标 21 项。

专栏 1 “十五五”时期市场监管领域发展重点目标

序号	指标（单位）	属性	2025 年	2030 年
1	企业年报公示率（%）	预期性	92.3	93.5
2	放心舒心消费基础单元、消费聚集区（个）	预期性	862	1000
3	天府名品（个）	预期性	3	6
4	省级产业计量中心（个）	预期性	0	1
5	累计国际、国家、行业标准（项）	预期性	174	220
6	商标有效注册量（件）	预期性	10070	13000
7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预期性	14.52	20.5
8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总额（亿元）	预期性	1.33	1.5
9	公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预期性	80.17	83
10	药品抽检合格率（%）	预期性	—	≥99
11	药品抽检不符合标准规定的处置率（%）	约束性	100	100
12	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覆盖率（%）	约束性	100	100
13	化妆品严重不良反应处置率（%）	约束性	100	100
14	重点工业产品和消费品抽查量（批次/万人）	预期性	2	≥2
15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监督检查覆盖率（%）	约束性	100	100
16	生产领域工业产品省级监督抽查合格率（%）	预期性	95	98
17	国省市产品抽查监测结果按期处理率（%）	约束性	100	100
18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预期性	0.43	0.1
19	省药监局自主监测及国家局交办网络销售违法违规线索处置率（%）	约束性	100	100

20	重大案件查处率（%）	约束性	100	100
----	------------	-----	-----	-----

第三篇 重点任务

第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提升主体质量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促进经营主体增加、发展能力增强、从业人员增收的“三增”行动，优化经营主体准入退出、推动公平竞争、健全信用监管，着力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推动经营主体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

第一节 激发经营主体活力

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优化政务服务；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向“一类事”拓展，加强部门协同和服务集成，提升市场准入退出质效。探索登记注册领域改革创新改革，实施市场准入“零距离”服务，建成省局登记注册基层联系点。推动经营主体跨区域“云迁移”，推广“云注册”“云地图”，出台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办法，实施便利化改革。深化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依法纠正公司出资期限、出资额明显异常情形，实行另册管理。完善登记监管规则，依法撤销冒名虚假登记。健全公司强制注销机制，完善经营主体退出制度，稳妥推动长期不经营或停止经营主体退出，激发经营主体活力。

第二节 优化公平竞争环境

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优化完善定期备案、重点抽查、投诉举报等机制，压实政策措施审查责任，做好重大政策措施会同审查，实现“公平竞争走基层”活动县区全覆盖。探索建立钒钛等

自然资源领域垄断行为协同治理机制。强化竞争监管执法，聚焦民生、网络等重点领域整治不正当竞争行为，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持续推进竞争合规指导，加强商业秘密保护。持续打击网络传销，整治聚集式传销，规范直销经营行为。

第三节 健全信用监管机制

强化信用信息归集，推动全量信用信息“应归尽归、一户一档”。拓展“信用+”服务应用场景，推动公共信用信息共享。推行信用承诺制，健全守信激励与失信惩戒机制，助力守信主体信贷融资。实施信用风险分类，对经营异常、高频违法、舆情风险实时监测预警，实现分类管理。探索建立跨区域联合抽查、信息通报和联合处置机制，推行“重点监管+随机抽查+无事不扰”三位一体分类监管体系。试点经营异常名录全情形信用修复“免申即享”，制定工作流程、修复指南，实现修复成功率 90%以上。

第四节 强化“小个专”党建引领发展

深化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指导，推动网约配送员、“小个专”党组织规范化建设，丰富“微聚花城”党建品牌矩阵，培育示范性行业党建标杆。拓展“万人进万企”“红骑手 跟党走”等服务载体，每年新增“红骑手”10 个。深化“友好场景”建设，引导新就业群体融入食品安全、文明创建等社会治理，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

专栏 2 重点领域改革

- 1.探索登记注册领域创新改革，实施市场准入“零距离”服务，建好省市场监管局登记注册基层联系点。
- 2.探索建立钒钛等自然资源领域垄断行为协同治理机制，形成 3 个研究成果。

- 3.推动信用修复成功率达 90%(重点领域监管覆盖 100%),企业年报公示率达 93.5%。

4.建设“小个专”党建工作指导站 24 个。

第二章 建设质量强市，赋能建圈强链

聚焦产业建圈强链，深化质量支撑、标准引领，助力钒钛钢铁、绿色能源、低空经济、现代农业等产业发展。

第一节 统筹推进质量强市

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加快建设质量强市。围绕“9 圈 21 链”，纵深推进质量强链；以“链主”引领品牌培育、质量攻关、标准制定、管理提能，加快建设质量强企；推进县域质量提升，建设东区、盐边县等质量强县；实现质量强链、强企、强县互动。实施质量标杆引领行动，培育“中国质量奖”“天府质量奖”和“天府名品”等品牌。推行“首席质量官”制度，力争企业首席质量官年增 10%以上。探索质量融资增信和保险制度，强化质量赋能，助力企业质量管理数智化。优化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集成服务平台，推出定制化质量解决方案。实施质量发展利民惠民行动，协同提升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和工程质量。组织群众性质量活动，强化质量宣传，推动质量共建、共治、共享。

第二节 发挥标准引领作用

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健全标准体系，构建市场驱动、政府引导、企业为主、社会参与、开放融合的标准化格局。聚焦特色产业、未来产业完善标准，推动钒钛钢铁、氢能产业、阳光康养等领域标准制修订，加快光电信息、数字经济等新

兴产业标准化进程，引导制定地标产品、天府名品团体标准。推进地方标准改革，推动 WTO/TBT 预警通报，强化标准宣贯实施和信息反馈。加强标准制定与知识产权保护的联动，促进创新成果应用。建强标准化技术组织，培育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第三节 深化计量强基工程

建设四川省钒钛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助力攻关新材料研发、冶炼加工、成品检测等计量技术难题。升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完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体系；建强法定计量机构，提升检定能力，完善先进制造、绿色能源、低空经济等产业计量服务。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搭建计量数据归集共享平台，强化计量数据采集、分析、应用；聚焦碳达峰碳中和，强化能源计量审查，夯实节能降碳计量基础。加强民生计量治理，加大民用“三表”、电子计价秤、加油机、充电桩等计量监管，加大定量包装商品监督抽检力度，依法查处计量违法行为。

第四节 提升认证和检验监测能力

深化检测机构机构、认证机构、高校院所战略合作，补齐认证短板、提升服务能力。围绕钒钛钢铁新材料、清洁能源、绿色化工等领域，推广应用绿色低碳产品认证。开展质量认证服务强企强链强县行动，推动小微企业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督检查、检验检测机构监管，规范市场环境。推动检验检测机构与社会公众互动，组织“检验检测开放日”等活动。

专栏3 质量支撑

- 1.质量“三强”行动。集成质量基础设施开展质量强链、强县、强企行动，形成典型案例。
- 2.质量助企行动。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服务企业4000家次以上。
- 3.人才强企行动。推动企业首席质量官年增10%以上。
- 4.标准引领工程。力争发布国际标准1项、国家或行业标准45项、团体标准25项。
- 5.计量强基工程。建成四川省钒钛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新建钒钛产业计量标准10项。
- 6.检验检测数智工程。打造覆盖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检定的综合智能检验检测平台。
- 7.装备焕新工程。争取市场监管总局项目支持推进攀西钒钛检验检测院设备更新。

第三章 保护知识产权，激发创新活力

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对标西部创新高地建设，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推动知识产权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第一节 推动知识产权创新育新

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聚焦战略型新兴产业培育高价值专利。实施知识产权贯标培育行动，分类指导企业开展贯标认证，提升创新保护水平。实施强企培育行动，分类培育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省级知识产权强企，打造知识产权领军企业。推动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制定数据知识产权登记指引，深化知识产权“护航员包联”工作体系，强化知识产权服务与企业创新需求精准对接，助力企业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高价值专利育成中心，争取省级财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

第二节 推动知识产权高效转化

深化专利开放许可，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筛选优

质专利，实行“先使用后付费”，引入保险、担保防控风险，助力中小微企业低成本获取专利技术、加快成果转化。深化专利转移转让，鼓励高校院所与国有企业建立完善知识产权转化收益分配机制，推动建立专业技术转移机构，引导企业以受让方式转移高价值专利，推动专利技术跨境合作与输出。建立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与认定辅导机制，鼓励企业核心专利组合布局与备案。强化支撑体系建设，引育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技术经理人、知识产权师，搭建专利专题数据库，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提升信息匹配、决策支撑水平。

第三节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深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健全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衔接协作机制，推进知识产权执法标准化规范化，联动开展“春雷”“蓝天”等专项执法行动，形成保护合力。聚焦重点领域实施专项保护举措，强化对钒钛、清洁能源等重点产业知识产权保护，优化涉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严厉打击重复侵权、恶意侵权行为。实施行政裁决赋能计划，创新审源同治，建立全市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裁决人才库，构建知识产权纠纷多元解决机制，培育仲裁、调解组织，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维权便民服务质效。加强信用监管与源头治理，建立知识产权信用评价和失信惩戒机制，规范专利、商标代理行为，推动行业规范发展。

第四节 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完善优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布局建设县（区）服务站，鼓励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参与国家重要网点建设。促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规范化建设，推行服务集成办理。围绕重点产业搭建专利专题数据库，开展预警监测、专利导航及分析，推出精准数据服务包，丰富服务产品供给。开展重点专利价值运营分析、非正常专利申请预警服务。深挖公共数据价值，提升服务精准度。

第五节 加强知识产权品牌建设

推动品牌提升，加快“攀果”国际商标布局，做强“攀果”区域公共品牌，强化地理标志产品公共品牌培育，加强保护、运用和推广。深化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深挖特色农业、阳光资源，推动“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协同发展，擦亮地标品牌，促进富农增收。深化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在攀枝花市地域特色产品资源谱基础上，筛选培育特色产品，推动地理标志与文旅、电商、康养深度融合，力争地标产品用标率达 88%。开展商标打假专项行动，维护品牌形象。

专栏 4 知识产权创新
1.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达 20.5 件。 2.实施知识产权贯标和强企培育行动，力争培育贯标企业 10 家、省级知识产权强企业 2 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 家。 3.开展知识产权运营专项行动，力争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1.5 亿元。 4.推动转化运用，力争高校专利实现“双五星”评定专利 5 件、专利密集型产品 3 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 100 件、开放许可专利 80 件、专利转让 1000 件。 5.开展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力争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达 3 个。

第四章 完善监管链条，护佑民生安全

坚持“四个最严”，深化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守牢安全底线，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

强化食用农产品源头管控，加强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管理，深化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衔接，推动重点食用农产品全程信息化追溯，联合执法、溯源治理重点问题。强化食品生产加工行为管控。实施信用风险分类动态管理，建设重点品种追溯体系，实施食品小作坊治理提升，探索建设“共享实验室”，制定本市特色水果食品小作坊生产规范指引，强化食品相关产品监管。加强食品流通销售环节监管。探索实施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完善食品经营者贮存监管制度，规范委托贮存行为。探索实施重点液态食品、生鲜冷链食品道路散装运输协同监管。加强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行业和特医食品整治，探索非现场监管工作模式，严厉打击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等违法犯罪行为。提升餐饮服务安全水平。推动“互联网+AI 监管”“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加强对网络餐饮的食品安全监管，实现无堂食外卖“互联网+明厨亮灶”全覆盖。严格中小学食堂按照 D 级风险管控，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加大学校食材供应链监管，推动完善学校食堂大宗食材供应商资质评审制度。健全农村集体聚餐备案管理与分级指导机制，提升农村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加大集中用餐单位食堂联合监督检查力度。夯实食品安全监管基础，压紧压实主体责任、监管责任，推动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完善管理制度。推进食

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常态化，强化食品安全风险预警，探索开展特色食品技术分析调研。做优“食安花城”志愿服务品牌，打造“志愿服务+食安治理”共治模式。深化红橙蓝防控野生菌中毒预警工作机制，完善食品安全应急预案，强化实战化应急演练。

专栏 5 食品安全监管

- 1.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建设工程，推广“互联网+AI 监管”，实现获证主体全覆盖接入，探索实施非现场智能化监管。
- 2.食品生产追溯体系建设工程，建立重点品种、高风险食品全过程追溯体系，可溯源率达 95%。
- 3.共享检验技术平台试点工程，探索建立食品生产企业共享检验室。
- 4.重大活动保障能力提质工程，创新重大活动保障机制，打造“一批接待单位、一支监管队伍、一套成熟机制”的标准化保障模式。

第二节 强化药品全周期质量安全监管

强化安全监管。科学配置监管资源，加强高风险品种、高风险区域、高风险单位的动态监管、分級管控。推广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主体责任清单管理。开展基层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丰富药品安全社会宣传载体。发展医药产业。依托钒钛资源优势，培育、扶持以钛合金为核心材料的高性能、智能化康复辅助器具生产企业。深挖攀西中药材资源，加快盐边桑葚产业药品化开发。提升市级医疗机构药物、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能力与水平，参与区域性药物临床试验联盟（平台）建设，指导医院院内协定处方方向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品种转化。深化“三医”协同。深化医疗、医保、医药“三医”协同联动，建立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药品质量安全保障制度，推进医疗机构药械质量规范化建设，协同研判、治理药品质量、不良反应、“回流药”等风险。推动公立医院药品管

理规范化建设、医疗器械唯一标识（UDI）、药品追溯信息运用、紧密型医共体中心药房一体化建设。强化联合监管，推动数据共享、信息联通，开展药品价格协同治理，依法查处麻醉药、第一类精神药品不执行政府指导价等价格违法行为。提升检测能力，加快实施药品检测设备更新项目，拓展检测参数，加大中选药品、网售药品抽检力度。完善市、县药物警戒体系，优化监测哨点布局，加强风险监测，强化中选药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监测。探索“院-企”检验协作模式，共建中医药重点实验室，建立“计划—抽样—检验—处置—公示”闭环体系。

专栏 6 药品安全监管
1. 出台《攀枝花市公立医疗机构药械质量规范化管理指导意见（试行）》，推动公立医疗机构药械质量规范化管理建设完成率 95% 以上。 2. 推进药品全品种、全过程信息化追溯体系数智化，推广“械安花城”，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应用率 100%。 3. 出台《攀枝花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方案》推动公立医院药品管理规范化管理全覆盖，推广医疗器械唯一标识（UDI）应用。 4. 全市化妆品经营者科学划分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监管，夯实责任，提升效能，分级分类管理覆盖率 100%。 5. 实施盐边桑葚川产道地药材全产业链管理规范及质量标准提升示范工程，推动盐边桑葚认证并取得“川产道地”标志 1 项，建立 GAP 生产基地 1 个。 6. 建立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安全评估专家库。 7. 更新药品领域 10 年以上光谱、色谱、样品处理等检验检测设备。

第三节 强化产品全环节质量安全闭环监管

深化重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强化证后监督管理，实现获证企业全覆盖监督检查。健全工业产品生产销售单位数据库，督促落实生产单位、销售单位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完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建立质量安全风险清单，闭环

整改质量问题。完善重点工业产品监管目录，深化重点工业产品监督抽查、风险监测，严格不合格品后处理。构建缺陷产品多元信息网络，强化缺陷消费品召回管理。聚焦燃气用具、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烟花爆竹、“一老一小”用品、建筑保温材料等高风险产品质量问题，持续开展隐患治理。健全市场监管、消防、住建、公安、应急、城管等部门联动机制，互通问题线索，建立监管闭环，形成监管合力。

专栏 7 产品质量监管

- 1.实施质量监督基础“清底”工程，清理重点产品销售主体，分类建立主体台账。
- 2.严控生产源头质量，实现获证企业年度检查覆盖率 100%，问题整改 100%。
- 3.推动监督抽查量质提升，逐年提升抽查量，推动抽查量每万人≥2 批次，生产领域工业产品省级监督抽查合格率达 98%以上。
- 4.实施抽查结果全闭环处置，按期处理率达 100%。
- 5.深入推进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三年行动，风险隐患 100%闭环整改。
- 6.实施重点工业产品“源头赋码+销售扫码+消费识码”质量安全追溯。

第四节 强化特种设备全领域安全监管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推行特种设备完整性管理，推动企业建立实施覆盖设备全生命周期的完整性管理制度。加强化工、工贸、燃气和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及时消除重大事故隐患，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试点化工类特种设备使用安全完整性管理和电梯“物联网+保险+服务”新模式，创新实施特种设备“企业体检制+设备体检制”，实现被动监管向主动治理转变。逐步推动智慧监管，引入特种设备安全智慧监管系统、监察服务系

统、完整性管理平台、智慧检测服务平台，推进全域电梯赋码管理。强化监管能力、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加强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管理。完善特种设备专业委员会工作机制，强化特种设备安全宣传培训教育，构建特种设备安全协同共治格局。

专栏 8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 1.扩大监督检查覆盖面，年度常规监督检查抽查比例不低于 10%。
- 2.推进电梯智慧监管，电梯码赋码管理、“保险+服务+物联网”全覆盖。
- 3.推行特种设备“双体检制”在全市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全覆盖，力争在用特种设备登记率、法定检验率、校验（检定）率 100%。

第五章 强化依法治理，规范市场秩序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法治监管，着力优化消费环境、规范市场秩序。

第一节 持续推动法治监管

加快构建完备的市场监管法律规范体系，健全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包容审慎监管规则、牟利性投诉举报应对办法，推动监管规则与新业态发展协同适配，实现执法有据、程序规范。加快构建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统一行政执法裁量标准，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深化府院联动、行刑衔接，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鼓励社会监督与舆论监督，依法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推动执法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统一。加快构建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统筹加强执法条件保障，持续优化执法装备，健全执法能力精准化常态化培训机制，完善“服务型执

法”体系，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第二节 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聚焦建设国际旅游城市，深入开展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全面实施放心消费基础单元提质工程，力争培育发展放心舒心消费基础单元及集聚区 1000 个。聚焦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全面实施 12315 品牌提优工程，深化“五个一”消费维权工作机制，新建在线消费纠纷解决（ODR）单位 150 个，提升投诉举报处置效能，完善消费投诉信息披露制度，力争实现投诉按时办结率、举报按时核查率不低于 99%。探索构建 12315 数据分析应用新模式，建立定期分析、专项分析制度，研判民生反映焦点问题，靶向支撑监管执法。鼓励经营主体主动应用“放心舒心消费标准”，引导经营主体推行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赔偿先付等保障机制，组织消费者权益保护活动，提升全市消费者满意度。

第三节 持续优化市场价格监管机制

强化事前引导预防和事中事后监管，综合运用公告、指南、提醒告诫、行政执法等方式，规范市场价格行为，维护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价格秩序。围绕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商品和服务，加大价格监督检查力度，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开展医疗、养老、殡葬、公用事业等领域收费监督检查，依法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完善涉企违规收费问题、线索收集处理机制，深入推进涉企违规收费治理，健全涉企收费综合监管机制。完善价格社会监督和信用监管，推进企业

自律、社会监督与政府监管协同共治。

第四节 持续规范平台经济发展

强化平台经济常态化监管，强化落实平台主体责任，持续开展平台落实核验登记义务专项行动，纠治平台经营者不依法办理登记、不在公示地点经营等问题；聚焦攀果等特色产业，深入治理卖惨营销等网络乱象。完善协同监管机制，优化平台交易规则，建立政企协作平台，探索建立平台合规指引，探索推动中小平台企业建立内部合规体系，高效处置平台内经营者违法行为。强化电商直播等业态管理，争取试点直播电商穿透式监管，探索网售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路径，整治私域直播乱象，促进电商健康发展。

第五节 持续规范广告市场秩序

深化部门协同共治，加强医疗、“三品一械”、教育培训等民生重点领域广告监管，探索 AI 广告、软文广告等新业态的监管执法。制定重点领域广告合规指引，加强合规指导，督促落实主体责任，推动行业自律。优化监测资源配置，统筹广告日常监测和专项监测，探索广告智慧监测，强化人工智能在广告监测领域的应用，力争建立广告监测“全息画像”数据库，实现广告监测精准化，力争传统媒体广告违法率控制在 1% 以内。试点广告赋能乡村振兴新模式，探索“广告+产业”“广告+品牌”，鼓励引导广告头部企业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共同富裕。

专栏 9 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

1. 培育放心舒心消费基础单元、集聚区达到 1000 个。
2. 建立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推动行政复议纠错率、行政诉

讼败诉率占比降低到 10%以内。

3.试点广告赋能乡村振兴新模式，探索“广告+产业”“广告+品牌”模式。

4.建立酒店和旅游服务价格监管机制，探索符合市场规律、体现政府作为、便于监管落地、务实管用的全链条市场秩序维护路径，固化重要时段市场秩序管控经验。

第六章 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监管提质

第一节 提升干部队伍能力

健全干部实践培养体系，深入实施驻所行动，全面提升干部综合管理水平；推进基层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健全分层分类、梯次递进的干部成长体系，统筹老中青干部梯队建设；常态化开展“导师帮带”、轮岗历练、岗位练兵和业务比武，锻造高素质市场监管专业化队伍。常态化开展市场监管大讲堂。推行量化分级考核管理模式，构建科学规范、导向鲜明、精准高效的考核评价体系。加强离退休干部服务保障与作用发挥。

第二节 提升智慧监管能力

聚焦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建设、攀枝花市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用好市场监管一体化平台、智慧网监等平台，优化公告预服务、特种设备智能监管、网络舆情监测等平台，强化信息化手段在政务服务、风险洞察、决策分析等应用。探索“人工智能+市场监管”，丰富“互联网+市场监管”应用场景，强化电子取证固证等监管应用。融入智慧城市建设，优化信息资源目录，强化数据录入、数据共享、数据应用。

第三节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加强科技支撑，强化政策、项目、人才、资金配置，建立完善科研激励和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加强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

社会组织的合作交流。加强实验室建设，扩大检测项目，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研制一批关键技术标准，打造覆盖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检定的综合检验检测平台。推动市场监管科技创新，提升科研成果数量质量。建成四川省钒钛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专栏 10 监管能力建设

- 1.建成覆盖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检定全领域的综合智能检验检测平台，更新老旧设备 20 台（套）。
- 2.强化科技创新，争取申报科研项目 5 项。
- 3.强化科技服务，每年发布科技需求、技术服务 2 项以上，开展主题科普活动 4 场以上。
- 4.深入实施驻所行动，用 2 年时间推动干部下沉基层。
- 5.建立“导师帮带”模式，构建“老带新、熟带生、强带弱”的全方位帮带体系。

第七章 加强党的建设，提供根本保障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落实市委“两试引领、五市并进、共富共美”工作体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市场监管事业发展。

第一节 加强政治建设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和常态化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开展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对党忠诚教育、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守正创新做好意识形态工作。严肃党内政

治生活，增强党内政治生活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

第二节 强化基层组织建设

一体推进领导班子、基层党组织、党员队伍建设，全面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深化“四强”党支部创建，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严格党员教育管理，提高党员发展质量，加强党员干部培训，严肃处理不合格党员。打造机关党建品牌，形成具有市场监管特色的党建品牌矩阵。严格党员教育管理，落实“三个身边”群众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双报到”志愿服务。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制度。

第三节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

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巩固拓展行风建设成果。深入开展为群众办事实践活动，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纠治“四风”问题。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一体推进“三不腐”，严格执行干部监督管理制度，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四节 提升党建带群建质效

加强团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大团干教育培训力度。加强机关妇女工作，推进机关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强化工会工作，不断提升工会组织力。深化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市场监管系统文化建设，形成文化建设合力。持续打造“食安花城”志愿服务品牌，深化省级文明单位建设。

第五节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以准入便农、质量强农、品牌兴农、维权护农和服务助农为重要抓手，助力乡村产业发展，赋能农业农村产业升级。审核创富帮联工作，推动项目落地见效，提升农民农村创富帮联质效。

专栏 11 机关党建

- 1.常态化开展模范机关对标创建，实现五年整体提质。
- 2.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打造2个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助推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创新案例。
- 3.构建“一主六辅、特色鲜明”的机关党建品牌，建设1个党建主品牌，精准打造6个子品牌。
- 4.创建2个市级“四强党支部”。
- 5.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实现廉政监督全覆盖、问题整改清零、作风整治闭环。

第四篇 保障措施

第一章 加强组织引领

发挥规划的战略引领作用，坚持将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落实和市场监管全过程各方面，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强化统筹协调、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统筹推进规划明确的重要任务落实。推进规划信息公开，加强社会监督，为规划实施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第二章 完善要素保障

加大统筹力度，保障本规划提出的重大改革、重大政策、重大平台和重大项目所需要素资源。加强规划实施与预算管理的衔接，统筹做好市场监管计划实施相关经费的保障，强化资金绩效管理 and 风险防控，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保障本规划全面实施。

第三章 健全评估机制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绩效考核机制，将规划目标任务和关键指标纳入绩效考核体系，作为目标考核重要依据。建立责任明确、分类实施、有效监督的规划实施制度。强化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督导，加强监测分析和评估督导结果的应用。对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修订建议。